

新北市政府 114 年 6 月份 公共安全督導會報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114 年 6 月 5 日(星期四)10 時

貳、地點：本府警察局 6 樓禮堂

參、主席：侯市長友宜

紀錄：消防局科員吳孟峰

肆、出席人員：如簽到表

伍、主席致詞

- 一、各位參與會報的市府團隊大家好，特別感謝新北市公安小組全體同仁齊心齊力，從公共場所、治安環境等角度，讓我們新北市更安全，特別恭喜得獎的夥伴們，因為你們讓新北市公安與治安更穩定。
- 二、再次感謝市府團隊全力以赴，公共安全不打折，近期的治安高風險場所持續加強臨檢盤查、落實出租套房及學生宿舍公共安全檢查，期勉同仁不斷精進，聯合市府團隊確保公共安全。

陸、本府公共安全聯合稽查成果報告

- 一、消防局林登港科長報告事項：詳如會議資料。
- 二、環保局程局長大維補充報告事項：

(一)緣起：

依據行政院 113 年 11 月 13 日「工廠毒性化學物質管理機制研商會」及環境部 114 年 1 月 20 日「各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成立危險化學物質(品)管理及災害應變會報」指示，為強化局處橫向協調，請各地方政府針對「危險化學品的管理」及「災害應變作為」成立會報，倘原已有相關會報機制，納入指定工作項目及相關機關(單位)。本局於 114 年 2 月 18 日召開研商會，邀集消防局、經發局、勞工局、警察局、教育局等相關局處討論運作方式後，納入公安督導會報，於每年 6 月及 12 月彙整各機關執行成果進行專案報告。

(二)執行成果(詳如會議資料)：

依據內政部消防署「高風險性工廠聯合安全檢查計畫」，加強安全檢

查，檢視安全法令規定符合度、瞭解化學品使用與配置供災時應用並輔導其強化自主管理，以減少災害發生。目標執行 70 家，截至 5 月底完成 35 家。

(三)後續推動重點：

- 1、公共危險物品場所自衛消防編組暨搶救演練，規劃於「亦信隆股份有限公司瑞芳廠」辦理 1 場次聯合演練，進以強化公私部門聯合防救災能力。
- 2、輔導工廠正確申報危險物品，針對 412 家列管工廠辦理說明會，詳細說明危險物品種類、申報規定及申報程序，輔導業者正確申報，以降低救災風險。
- 3、規劃高風險工廠整體訪視，持續邀請專家陪同辦理 32 家高風險工廠整體訪視。
- 4、學術研究機構環境保護稽查專案，預計實地訪查本市 26 家學術研究機構，檢核化學物質管理成效及化學安全認知。
- 5、加強鋰電池管理與防災應變，由各機關依權責檢討加強鋰電池管理，並規劃辦理 1 場次鋰電池製造業複合型災害應變演練(長庚國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樹林廠)，以防範事故發生，減輕災損影響。

三、消防局陳局長崇岳補充報告事項：

(一)強化分租套雅房公共安全案，經扣除重複或非屬出租套雅房，各單位目前提報 366 處，規劃分梯進行稽查：

- 1、篩選多人、老舊建築物、具違章風險對象，共計 65 處，並依序安排約定稽查(截至 6 月 3 日已完成 22 處，另 31 處已完成約定稽查時間，本案預計 6 月 23 日前可完成 53 處)。
- 2、目前新莊區中港路 264 號 4-7 樓違規隔間套房 66 間，已完成 7 樓清空停止使用及自行違規室裝拆除作業，另其他樓層持續依改善進度要求屋主配合執行，如持續違規則依建築法規定辦理，另現場經查有 10 位弱勢住戶，持續由社會局協助媒介租屋資訊及協助搬遷事宜。
- 3、針對尚未列入第一波稽查對象的分租套雅房，則由消防安檢先進行全

面列管與要求安裝住宅用火災警報器，並由消防局、工務局先行盤點場所是否已辦理消防檢修申報及建築物公安申報。

(二)114 年「暑期保護青少年—青春專案」前置準備工作重點：

- 1、目前中央未函發 114 年「暑期保護青少年—青春專案」計畫，本局初步針對青春專案規畫由警察局偕同公安小組持續辦理，確保青少年出入公共場域之公共安全管理，針對 KTV、網咖、撞球間、補習班等青少年經常出入場所加強聯合稽查，並對消防重點列管約 2,295 家是類場所，進行加強消防安檢複查。
- 2、新北市海岸線長達 120 公里，各溪流流域面積達 310 平方公里，大豹溪、南勢溪、北勢溪、北海岸及東北角每年均吸引大量遊客及戲水人潮，消防局規劃今年 4 月到 9 月出動消防人員巡邏點 80 處、駐點 20 處，動員 53 個民間救難團體支援駐點 40 處，超過 1 萬 5000 人次。
- 3、新北市與氣象局合作，於重點水域透過「強降雨細胞廣播訊息系統」，發送溪水暴漲警示簡訊提醒遊客，今年將擴大推行至南北勢溪、石碇溪、永定溪等流域，今年截至 5 月 30 日已發布 45 次山區暴雨警示訊息；另為減少警戒死角，市府與河岸業者合作，於大豹溪、南北勢溪、員潭溪等處設置 29 處監視器及廣播系統，進以守護水域安全。

三、黃參事德清提示事項：

(一)強化分租套雅房公共安全案：

有關分租套雅房公共安全案，已請公安小組彙整各局處提報場所清冊，並請幕僚單位訂定風險標準列出優先執行對象，就已知 6 房或 10 床以上場所優先安排第一梯次聯合稽查，尚未確認風險者則由消防局派員確認房間規模，再排入第二梯次稽查。

(二)114 年「暑期保護青少年—青春專案」前置準備工作重點：

新北市休閒娛樂場所眾多，暑假期間青少年容易逗留在高風險疑慮的場所消費，請公安小組務必落實把關，確保場所公共安全管理，另本市水域遼闊，更是民眾休閒消暑的好去處，消防局務必檢視水域各項

安全管理，提醒民眾戲水遊玩應選擇合法安全的水域。

柒、主席裁（指）示事項：

- 一、公安小組針對重大公安、危險物品等高風險場所，應強力要求場所符合公共安全規範，倘具重大公安缺失，該強制處分的就要落實執行，展現市府把關公共安全絕不妥協的態度。
- 二、有關危險物品場所、高風險工廠，若發生災害恐造成傷亡也將徒增救災危險，相關災害應變機制應落實安全管理，持續公安聯合稽查，並請消防局加強及提醒同仁搶救安全，請各單位務必重視。
- 三、畢業季後即將進入暑期，請公安小組針對青少年、大學生等重點休閒娛樂場所落實公安稽查，另外，針對戲水、戶外山林、海域等遊憩熱點，各項預防作為務必做到位，以強化新北市公共安全。

捌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玖、散會(10時45分)。